

职业卫生技术报告公开信息表

XAL/ZPJL-2016-162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 名称	漯河市泰隆超硬材料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 地址	漯河市		建设单位（用人 单位）联系人		张耀武
项目名称	漯河市泰隆超硬材料有限公司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				
项目简介	漯河市泰隆超硬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用人单位”）成立于 2005 年，专业从事微米、亚微米、纳米尺寸工业钻石材料及其相关制品研究开发和生产经营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位于漯河市郾城区淞江西段，是漯河市的高新技术企业、技术创新诚信企业、高成长性高新技术企业。。我公司受漯河市泰隆超硬材料有限公司的委托，对该公司生产场所可能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粉尘、硫酸、硝酸、氢氧化钠、噪声等）进行检测评价。				
项目组人员	李云龙、邵锴				
现场调查人员	李云龙、邵锴	调查时间	2023.08.14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 陪同人员	张耀武
现场采样、检测人员	李云龙、邵锴	现场采样、检测 时间	2023.08.29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 陪同人员	张耀武
现场调查、现场采样、现 场检测的图像影像					

	
建设项目（用人单位）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及检测结果	职业病危害因素：粉尘、硫酸、硝酸、氢氧化钠、噪声等。 检测结果：粉尘、硫酸、硝酸、氢氧化钠检测结果均符合职业接触限值要求；噪声测量结果显示，除破碎车间破碎工和球磨车间、净化车间、清洗车间操作工外，其余各工种接触噪声 40h 等效连续 A 声级强度均符合国家职业接触限值要求。
评价结论与建议	建议：（1）减少破碎车间破碎工和球磨车间、净化车间、清洗车间操作工现场接触时间，加强监督个人使用的职业病防护用品的佩戴。 （2）定期组织职业卫生相关培训，培训人员应包括用人单位主要负责人、职业卫生管理人员和接触职业病危害的劳动者；培训的内容应包括职业卫生法律、法规、规章、操作规程、所在岗位的职业病危害及其防护设施、个人职业病防护用品的使用和维护、劳动者所享有的职业卫生权利等内容。培训应做好记录工作，档案资料应有专人负责保管。 （3）加强对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劳动者进行上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严禁职业禁忌者从事其所禁忌的作业，对定期职业健康检查中发现的职业禁忌症患者应及时调离原工作岗位。

技术审查专家组 评审意见	不涉及
-----------------	-----